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购置营养药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306

采 购 人: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前程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特别提定	示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

特别提示

1、供应商或投标人注册

供应商或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 CA 公司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投标文件制作

- 2.1 供应商或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管理操作手册》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公共服务一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2.2 供应商或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 hnzf)的招标文件。
 - 2.3 供应商或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2.5 供应商或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除文件中特殊说明外,需要盖单位章的均指单位电子 CA 锁印章, 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可以盖个人的电子 CA 锁印章或签字扫描件或物理印章扫描件。
-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2.7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不提交任何原件等其他资料,无原件核验内容,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2.8 供应商或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评标前的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 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 应商或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或投标人,系统可能通过第 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或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或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或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或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评标过程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的过程中已发出的澄清作为评审过程的组成部分。供应商或投标人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答疑",系统也可能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或投标人。供应商或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回复。供应商或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或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 5、供应商或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群发的消息通知等,因供应 商或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6、因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所以招标文件中如果有原件或复印件的要求均指其扫描件,书面形式或文件均指正确程序下有效的电子文件或指令。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购置营养药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购置营养药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306

2、项目名称: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购置营养药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1100000.00元

最高限价: 11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购置营养	1100000.00	1100000.00
	(2) 20250411-1	药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专业运动队所用的营养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5.2 交货期: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天内完成供货
 - 5.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支持创新、绿色

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评审结束之前。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04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5 月 0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http://hnsggzyjy.henan.gov.cn/)
- 3. 方式: 凭 CA 密钥市场主体登录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 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 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05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6(郑州市经二路 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米路西),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加密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05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

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 19号;
- 3.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 4.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8.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 文规定的收费标准,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银河街2号

联系人: 袁红雁

联系方式: 0371-636317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前程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南九路39号6号楼2单元28层2804号

联系人: 陈颂

联系方式: 1352659993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颂

联系方式:: 1352659993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名称: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
1. 1. 1	采购人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银河街2号
1. 1. 1	\\\\\\\\\\\\\\\\\\\\\\\\\\\\\\\\\\\\	联系人: 袁红雁
		联系方式: 0371-63631799
		名称:河南前程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南九路39号6号楼2单元28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层2804号
		联系人: 陈颂
		联系方式: 13526599939
1. 1. 3	项目名称	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购置营养药项目
1. 1. 4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306
1. 1. 5	标包划分	共1个包
1. 2. 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 2. 2	采购预算	1100000.00 元
1. 2. 3	最高限价	1100000.00 元
1, 2, 3	取问 以 川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 3. 1	采购内容	河南省球类运动中心专业运动队所用的营养品
1. 3. 2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1. 3. 3	交货期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
1. 3.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 3. 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自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所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否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勘探现场;费用自理。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1	分包	不允许
1. 12	偏离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离。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5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的 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_24_小时内 所有澄清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一 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 行负责。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的 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所有澄清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一 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 行负责。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资料。		
3. 2. 2	投标报价	验收合格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3.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3. 6	是否允许递交备 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 7. 3	签字和(或)盖章 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 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
4. 2.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1335566。
4. 2. 2	远程开标机位地 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文 件	否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hnsggzyjy.henan.gov.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 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 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6. 2. 1	评标委员会的组 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人,有关经济、技术专家人数 4人。 有关经济、技术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 3. 3	本次评标采用的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7. 1	是否授权评标委 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10. 需要	至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对中标人的 要求	1.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的产品。 2.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

	T.	
		文件对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和性能的描述与投标货物真实的技术参数
		和性能一致。
		3.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本项目采购范围内产品的供货、运
		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
		术支持、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全面负责。
		4. 中标人自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中
		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
		实质性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予以赔偿。
		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
		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投标费用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
		(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
		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0. 3	"暗标"评审	不采用
10.4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招标
10.4		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
10. 5	知识产权	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
10. 5		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
		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7.1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下述情
	重新确定	况: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 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
10.6		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
	中标人	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
		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0. 7	重新招标的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
10.7	其他情形	人少于三家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需求"等章节
	l	

		中出现的措辞"采购人或甲方"和"供应商或乙方",在招标投标阶
		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中标人"进行理解。
		1. 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
		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
		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
10.9	其他要求	分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
		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
		3. 履约保证金: 无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
		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
		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
10. 10	解释权	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10.10		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
		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
		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
		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
		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
		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
		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
		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
10. 11	特别提醒	新的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
10.11	付別促胜	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
		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
		東性和必要性,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
		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
		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

		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
		//hnsggzyjy.henan.gov.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
		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
		标文件解密等。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
		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
		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
		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
		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
		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
		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
		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
10. 12	 信用査询	果为准。查询时间: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评审结束之
		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或打印件,
		在评标时作为评审依据进行资格审查,评审结束后与其他招标文件一
		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
		体的投标人,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则其投
		标文件将被拒绝。
		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查询结果及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

		据。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
		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
		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要求,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
		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
		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
		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予认可。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
		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政府采购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
10. 13		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①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
		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
		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
		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
		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
		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
		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投标人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
		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②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
		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

		③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	
		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	
10 14	本次采购的核心	》与 0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10. 14	产品	泡腾片	
	采购标的对应的		
10. 15	中小企业划分标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准所属行业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 1.1.1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项目项目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项目标包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采购预算: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最高限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保证期、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的采购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次招标的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次招标的交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本次招标的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8)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9)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偏离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 四、商务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技术支持资料
- 七、综合标部分证明材料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费用清单。投标货币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2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 DDP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应结合自身条件,充分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中标人无权再以估计不足为由提出任何延长交货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注:①以上相关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增值税、运输费、保险费和伴随服务费、相关售后服务费用等,均由投标人承担,并计入投标报价。

- ②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须包含供货后开具发票的费用。
- (2)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4) 投标文件中凡是与"报价"、"金额"有关的条款,前后金额数应一致,不一致时以投标

函中的金额为准。

(5) 投标人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 3.5.2上述条款所需材料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编入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更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中的材料,确保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3.6 备选投标方案

-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质量保证期、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 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4 投标货物资格文件
- 3.7.4.1 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除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要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外,其他证明文件可以是检验报告、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产品生产商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带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其他可作为技术证明的材料等。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3.7.4.2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并认真、详细的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说明响应或偏离情况。
- 3.7.4.3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新型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的产品。
 - 3.7.4.4 投标人认为应对其设备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 4.2.2 远程开标机位: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 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 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5.1.1 采购人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hnsggzyjy.henan.gov.cn/)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 5.1.2 投标人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 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 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6.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

6.2 评标委员会

- 6.2.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 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3 评标原则

- 6.3.1 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
- 6.3.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使用寿命长、技术先进可行;
- 6.3.3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 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原则上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次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名中 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可以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 人,依次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书

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 7.3.1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15 日历天内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模板详见"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7.3.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 7.3.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损失。

8. 废标和重新招标

8.1 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8.2 重新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

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9.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 9.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4)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9.2.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5)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6) 不同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7)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 9.2.6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 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 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

依法向采购人和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的内容及形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9.6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 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 门提起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Ju/X III.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 日Ⅲ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文通色側並 *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云 l相 inc u	营业收入(Y)	万元	Υ≥30000	1000≤Y<30000	100≤Y<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mp uv vv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江口目址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食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10 少人相不 。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	100≤Y<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2117 1110017 11174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 ≤ Y<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	100≤Y<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Z<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万元	X≥1000 Y≥5000	300≤X<1000 1000≤Y<5000	100≤X<300 500≤Y<	X<100 Y<500
和任和高夕即夕小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	100≤Z<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 评标原则

- 1.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 2. 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二) 资格审查

- 1.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 资格审查标准:投标人资格审查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4. 1 项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参照投标人递交的相应资料,审查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要求,详 见 "资格性审查表"。
 - 3. 资格审查程序: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将认定其投标无效,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的,将不进入评审阶段。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	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 力	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 录	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含)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缴纳社保的投标人,应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		
	信用记录查询	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		
		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		
		国政府采购网";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		
		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		
		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		
		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至评审结束之前。		
		投标人未提供查询截图或查询方法错误均不作无效投标处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	担供"国党太小是国民自八三龙战"也八三战其加民自二匹大武		
7	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基础信息、股东或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投资人信息截图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		
8	满足的资格条件	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注:鉴于目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系统的要求,请各投标人务必将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格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上表相关内容)上传至"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中。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情况时,仅能查阅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故若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材料中缺失相关材料或没有相关资格材料,将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三)符合性审查

1. 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依法对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2. 符合性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3. 符合性审查程序

评标委员会依据"符合性审查表"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其 投标无效,将不进行详细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形式性及响应性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3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相关证明文件一致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6	质量保证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7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8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9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5 项规定
10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11	其它实质性条款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最高分值
1	经济标(30 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报价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1、根据相关政策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2、有效投标人:实质上响应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并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人。 3、有效投标报价。①低于最高限价;②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时,该投标人需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情况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0
2	技术标 (48 分)	技术响应 (48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产品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可提供技术参数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1. 带★号为关键技术指标,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需按照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非★号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为一般技术参数,共48分,每有1项不满足扣2分,以此累计,扣完为止。注:1、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要求,须有技术支持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可选择不予计分。 2、除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外,其他资料接受以下技术证明(任何一种均可): ①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48

			②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	
			③产品生产商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带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	
			④投标人认为其他可作为技术证明的材料。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时间、运输	
			方式、供货安排和实施进度计划等方面进行打分。	5
		供货方案	供货方案全面合理、详尽可行,对项目需求及项目实施过程	
			有充分保障的得5分;	
			供货方案基本合理、比较可行,对项目需求及项目实施过程	
			有一定保障的得3分;	
			供货方案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需要,	
			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1分;	
	综合标 (22 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应急处理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紧急供货、	5
			突发食品安全事故以及出现其他不可预见的情况等方面具备	
			完整的应急处理预案进行打分。	
3			应急处理方案全面合理、详尽可行,对项目需求及项目实施	
			过程有充分保障的得5分;	
			应急处理方案基本合理、比较可行,对项目需求及项目实施	
			过程有一定保障的得3分;	
			应急处理方案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虽然能够基本满足	
			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1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产品质量、保存、运输等方面进行打分。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全面合理、详尽可行,对项目需求及项目	
			实施过程有充分保障的得4分;	4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基本合理、比较可行,对项目需求及项目	
			实施过程有一定保障的得2分;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虽然能够基本	
			满足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1	
			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量保证期内和质量保证期外售后服务方	
			案,根据售后服务方案的内容、标准、形式(含售后服务人	
			员组成)、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到达现场响应时间等内容	
			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售后服务方案详实、条理清晰、程序具体,对项目需求及项	
		售后服务方	目实施过程有充分保障的得4分;	4
		案 (4分)	售后服务方案比较详实、条理比较清晰、程序比较具体,对	4
			售后服务过程有一定保障的得2分;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条理不清晰、程序混乱,虽然能够基本	
			满足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1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投标人提供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含)(以合同签订时间	
		投标人业绩	为准)以来完成的类似产品供货业绩,每提供一项 2 分,本	4
		(4分)	项最多得4分。	4
			注: 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4	合计		100 分	

注: ①以上各评分项,若有缺项则该项不得分。

②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以所有评 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并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 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 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经济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
- (1) 经济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 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经济标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部分计算出得分 C;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得分=A+B+C,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之	方: 河南省球勢	 送运动中	<u>心</u>	(以下简和	你"甲方")			
Z_{2}	方:			(以下简和	你"乙方")			
依扣	据《中华人民共	共和国民	法典》《中华	上人民共和	和国政府别	买购法》等	相关法律	生、法规的	规定以及
甲、乙亥	双方的招、投标	京文件,为	双方本着平等	自愿、互	L惠互利的	原则,经	双方友好	协商,就_	河南省球
类运动。	中心购置营养药	<u> </u>	项目名称)	所需产品	的采购事实	直,同意抱	安以下条款	次签订本合	同。
第-	一条 产品名称	、清单及	&合同价款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其他相关	费用				
1		乙方技术	服务费						
2	- E	善 后服务。	及其他费						
	f	う同总价:							
	(产品分项报价	介和其他相	相关费用总和)					
L注:	1、以上相关	费用包含	但不限于增	值税、运	 输费、保	公费和伴 阪	直服务费、	相关售后	服务费用
等,均E	由中标人承担,	并计入1	合同报价。						
	2、货款按实	际供货数	文 量结算。						
第二	二条 产品相关	要求	,,,,						
1. 3	交货期:								
2. 7									
	交货方式: <u>乙</u> 方								
	·								
5. 万	一 质量保证期:								

第三条 包装标准

产品的包装由乙方负责提供,包装标准应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条款执行。

第四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承担

- 1. 运输方式: 乙方自行决定。
- 2.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手续,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产品在运输途中毁损、灭失的风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 1. 验收标准: 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2. 验收期限: 到货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 3. 甲方在验收时如发现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采购技术要求,甲方拒收货物并终止合同,所有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应妥为保管,并在7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在保管期内实际发生的保管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7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 结算方式

3. 乙方收款信息:

- 1. 付款方式: 乙方货物发出前应向甲方发出《发货清单》,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凭乙方《发货清单》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甲方支付乙方发货货款的50%。乙方全部供货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通知乙方办理结算,乙方根据双方最终确定的结算金额提供足额发票,甲方支付剩余未付结算全部价款。
 - 2. 乙方须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た 日	

第八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按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双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2. 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日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对 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乙方逾期7日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按不能交 货部分货款的双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由乙方负责调换或包修,并承担调换、修理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乙方按不能交货的原则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 1. 甲方中途退货的,应按退货部分货款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2. 乙方送货或代办运输的,如果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双方签订书 面变更协议。未经双方签署书面协议,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 方承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战争)等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应在7日内提供证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 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或者双方确立的电子邮件方式传递。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补充与附件

-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质量承诺及质量保证视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则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参数
			1. 规格: ≥40g/袋, ≥12 袋/盒
1			2. 主要配料: 低聚麦芽糖浆、麦芽糊精、果葡糖浆、水、
			浓缩苹果汁、结晶果糖、人参(人工种植)、牛磺酸等。
	能量胶	150 盒	主要含量(每 100g): 能量≥1200kJ,碳水化合物≥70g,
			钠≥110mg,牛磺酸≥40mg
			3. 功能: 可在运动中提供快速能量补给,提高运动兴奋性。
			★4. 提供同批次兴奋剂检测报告复印件。
			1. 规格: ≥1800 克/桶
			2. 主要配料: 低聚麦芽糖、食用葡萄糖、异麦芽酮糖、维
	低聚糖固体饮	500 桶	生素C等。
			主要含量(每 100g): 能量≥1600KJ,碳水化合物≥95g,
2	料(桶装)		钠≥300mg, 维生素 c ≥75mg, 烟酸≥15mg
	科(開袋) 		3. 功能: 专业补充运动中所需的能量。迅速补充碳水化合
			物、水分和电解质,维持运动中的血糖水平,延缓疲劳发
			生,预防肌肉痉挛。
			★4. 提供同批次兴奋剂检测报告复印件。
			1. 规格: ≥1.05 千克/桶
			2. 主要配料:浓缩乳清蛋白等。
	 乳清蛋白固体		主要含量(每 100g): 能量≥1500KJ,蛋白质≥70g,碳
3	次料	130 桶	水化合物≥20g
	WAT		3. 功能: 补充蛋白质、促进运动后肌肉生长恢复和防止肌
			肉分解等作用。
			★4. 提供同批次兴奋剂检测报告复印件。
4	 锌镁肌酸	18 瓶	1. 规格: ≥130 克/瓶
4	计恢加收	10 加山	2. 主要配料: 肌酸、葡萄糖酸镁、乳酸锌等。

			主要含量(每100g):钠≥95mg,肌酸≥60g,镁≥2000mg,		
			锌≥150mg		
			3. 功能: 具有保持组织肌酸水平,改善肌肉僵硬并促进睾		
			酮分泌的作用,提高肌肉力量和运动表现。		
			★4. 提供同批次兴奋剂检测报告复印件。		
			1. 规格: ≥60 片/瓶		
			2. 主要配料: β-胡萝卜素粉、维生素 D3 粉、维生素 E 粉、		
			维生素 B2、维生素 B6、维生素 C 粉、维生素 B12 粉、生物		
			素粉、叶酸、烟酰胺、泛酸、碳酸钙粉、碳酸镁、富马酸		
			亚铁、硫酸铜、氧化锌、硫酸锰。		
		120 瓶	主要含量 (每片): β-胡萝卜素≥1.875mg、维生素 B2≥		
5	多种维生素片		0.7mg、维生素 B12≥1.4ug 、烟酸胺≥8.4mg 、镁 125ng		
			≥07mg、铜≥0.6 mg、维生素 D≥3ug、维生素 B≥60.7mg、		
			生物素≥182ug、泛酸≥31mg、铁≥8ng、锰≥2.1mg、维生		
			素 E≥15mg、维生素 C≥61.7mg、叶酸≥254.7ug、钙≥		
			280mg、锌≥6.8mg。		
			3. 功能:补充多种维生素和矿物质。补充运动后所需要的		
			多种基础能量,提高运动员身体健康。		
			1. 规格:≥750 毫克/片,≥140 片/瓶		
			2. 主要配料: 骨胶原蛋白肽、山竹粉、石榴粉、维生素等		
			主要含量(每 100g): 能量≥1600KJ,蛋白质(等同物)		
			 ≥50g, L-亮氨酸≥30g, L-缬氨酸≥7g, 碳水化合物≥20g,		
6	骨胶原蛋白片 	40 盒	钠≥600mg		
			3. 功能:降低并修复运动后软骨组织损伤,具有减少自由		
			基引起的关节炎症和疼痛等作用。		
			★4. 提供同批次兴奋剂检测报告复印件。		
			1. 规格: ≥1. 0g/粒, ≥90 粒/瓶		
7	液体钙	200 瓶	2. 主要配料:碳酸钙、柠檬酸钙、维生素 D3 等。		
-			主要含量: (每 100g): 钙≥25g、维生素 D3≥125 μ g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功能:补充运动员所需要的钙,有助于保护运动员的骨
			骼健康。
			1. 规格: ≥4.5 克/片,≥54 片/盒。
	泡腾片(核心产品)	120 盒	2. 主要配料: 柠檬酸、碳酸氢钠、维生素 C 和 B 族维生素
			等。
8			主要含量 (每 100g): 能量≥1200KJ,蛋白质≥3g,碳水
			化合物≥60g,钠≥7500mg
			3. 功能: 适合运动员训练中的水分、维生素和矿物质补充,
			保持运动能力。
			★4. 提供同批次兴奋剂检测报告复印件。

注: 带★号为关键技术指标,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二、项目相关要求

- 1. 招标文件中为描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型号或指标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投标 人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投标人可提供品质和 功能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 2. 所投货物必须是最新合格货物,且生产厂家在国内设有技术服务机构。
- 3. 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货物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应列出详细清单,并报出单项价格,所有备件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
- 4. 本次采购货物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 5. 如果未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 6. 标准附件和工具
 - 6.1 投标人应提供维护货物正常运行的专用工具或必备工具。此费用应计算在基本单价中。
 - 6.2 投标人应提供保证货物正常运转的标准附件,单独列出品目、单价计算在基本单价中。
 - 7. 售后服务及保修
 - 7.1 生产厂家应委托投标人处理售后问题。

- 7.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用户提出售后服务后的响应时间(到达用户单位)。
- 7.3 在质保期或保修期内,凡正常使用出现故障,投标人应提供免费售后服务,并负担售后服务过程中的全部费用。
 - 7.4 投标人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将视为投标人违约。
- 8. 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工程,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 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 9. 交货地点: 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交货期: 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 本章中各产品的要求为满足采购人所需产品的最低要求,非唯一指定要求,如有与某产品的指标或参数描述相同,并非特指,仅为产品质量、档次、水平的参照,投标供应商可以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档次、技术、性能的产品参与投标。
- 12.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可行的供货方案、应急处理方案、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
- 13. 本项目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所有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承诺书予以响应。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由	

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	人:				(盖电子签章)
法定	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	≝人):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目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 四、商务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技术支持资料
- 七、综合标部分证明材料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米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
条款和要求,提供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投标总报	· · · · · · · · · · · · · · · · · · ·
量保证期为:,交货期为	,质量要求。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	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证	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	司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	加条件。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目。
(5) 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代理服务费	费。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	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我单位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	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
附属机构。	
6、我单位承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我方承诺在偏离
表中没有明确的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7、(其他补	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二) 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元
1文体态1区川	人民币 (小写) Y: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其他说明	

投标人(盖电	上子签章) : _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至):	 	
日期.	年	月	Ħ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章	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	方代理人。代理人根	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	、递交、撤回、修改	(项
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	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	毛期限: <u>本授权书自</u>	签署之日生效至投标有效期到期之日	<u>] 结束</u> 。	
代3	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力	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	音)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仅需提供含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授权委托书。

三、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其他相关	费用				
1		卖方技术	服务费						
2	2 售后服务及其他费								
	投标总报价:								
	(产品分项报价和其他相关费用总和)								

- 注: 1、若单价与合价或投标总报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和投标总报价。
 - 2、投标总报价必须是产品到位并交付使用前所有费用的总和。

投标人(盖电·	子签章) :		-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一) 商务偏离表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无 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备注
1	质量保证期				
2	交货期				
3	交货地点				
4	质量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完全符合投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盖电子	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	英托代	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年	月	_日	

(二) 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或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无 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注明支撑材料对 应投标文件页码 及条目	备注
1						
2						
3						
4						
••••						

重要提示: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须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除 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外,其他资料接受以下技术证明(任何一种均可):① 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②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③产品生产商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带技术 参数的宣传彩页、④投标人认为其他可作为技术证明的材料。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完全符合投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盖电	子签章):		_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Ħ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固定电话	
	邮箱	手机号	
组织机构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			
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			
备注			

(二) 资格证明材料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资格性审查表规定的内容进行提供

附:以下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规定的要求提供的内容进行修改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产
品在国内销售没有不良记录、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无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
人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材料 (如不适用下述内容,可直接删除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空白或删除均可。中标人为小微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 中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 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4) 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空白或删除均可。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附相关证明文件,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空白或删除均可。

六、技术支持资料

除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外,其他资料接受以下技术证明(任何一种均可):

- ①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 ②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
- ③产品生产商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带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
- ④投标人认为其他可作为技术证明的材料。

七、综合标部分证明材料

注: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标内容自行编制。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	公	司	承	诺	: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专家及其 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 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电	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 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产品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合同等资料。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二)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我公司响应《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
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的有关规定。承诺在采购项目
编号为中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
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条款执行。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书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三)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